

# 曲阳县燕赵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 目 录

<b>前 言</b> .....	<b>1</b>
<b>第一章 总则</b> .....	<b>1</b>
<b>第二章 规划基础</b> .....	<b>5</b>
第一节 特征问题 .....	5
第二节 机遇挑战 .....	7
<b>第三章 定位目标</b> .....	<b>9</b>
第一节 功能定位和规划目标 .....	9
第二节 制定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策略 .....	10
<b>第四章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b> .....	<b>12</b>
第一节 三条控制线 .....	12
第二节 主体功能区布局 .....	13
第三节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	14
第四节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和功能结构调整 .....	15
<b>第五章 打造优质稳定的农业发展空间</b> .....	<b>18</b>
第一节 耕地保护 .....	18
第二节 农业生产布局 .....	19
第三节 土地综合整治 .....	20

## **第六章 构筑蓝绿交织的生态保护空间.....22**

第一节 锚固生态安全格局 ..... 22

第二节 统筹安排矿产资源开发 ..... 23

第三节 节约利用水资源 ..... 24

第四节 加强山水林田草生态系统修复 ..... 25

## **第七章 优化集约高效的建设空间.....27**

第一节 居民点体系 ..... 27

第二节 优化村庄空间布局 ..... 28

第三节 建设用地布局 ..... 29

第四节 乡村产业用地布局 ..... 32

第五节 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 34

第六节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 35

## **第八章 历史文化保护和风貌管控.....38**

第一节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 ..... 38

第二节 特色风貌引导 ..... 39

## **第九章 基础设施支撑体系.....41**

第一节 综合交通 ..... 41

第二节 构建绿色能源体系 ..... 42

第三节 公用设施 ..... 42

第四节 安全防灾 .....	44
<b>第十章 推进镇区品质提升 .....</b>	<b>46</b>
第一节 确定镇区规划范围 .....	46
第二节 优化镇区用地布局 .....	46
第三节 空间形态引导 .....	48
第四节 营造蓝绿开敞空间 .....	49
第五节 优化居住用地布局 .....	50
第六节 完善公共服务设施 .....	50
第七节 优化工业仓储用地布局 .....	50
第八节 完善综合交通系统 .....	51
第九节 完善镇区公用设施 .....	53
第十节 健全镇区安全防灾体系 .....	55
第十一节 合理开发利用地下空间 .....	57
第十二节 “四线”管控 .....	58
<b>第十一章 规划传导和实施保障 .....</b>	<b>59</b>
第一节 加强党的领导 .....	59
第二节 强化规划传导和用途管制 .....	60
第三节 构建“一张图”监督实施系统 .....	61
第四节 实现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 .....	62

第五节 制定近期行动计划 .....	63
<b>附 图</b> .....	<b>65</b>

# 前 言

为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的要求，加快建立以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以统一用途管制为手段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结合燕赵镇的实际情况，特编制《曲阳县燕赵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或本规划）。

本规划坚持底线思维，落实“三区三线”，构建镇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坚持系统思维，着力解决国土空间治理矛盾，加强全域国土综合整治，统筹农业、生态、城镇空间布局，强化基础设施保障，提升燕赵镇可持续发展水平；坚持实施导向，推进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将共谋共建共享共治贯穿全过程，为建设生态宜居燕赵镇提供更加充裕的资源保障和更加有力的要素支撑。

# 第一章 总则

## 第 1 条 编制目的

为全面构建“多规合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细化落实《曲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系统优化细化国土空间格局，明确发展目标及空间发展策略，实现燕赵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编制本规划。本规划是对乡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作出的具体安排，是开展乡镇详细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的依据，相关专项规划的基础。

## 第 2 条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省委十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省政府工作部署，紧紧把握中国式现代化战略部署，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曲阳县场景贡献燕赵力量。把握好燕赵镇战略定位、空间格局和要素配置，统筹各类发展空间需求，增强规划的科学性、权威性和实施性，践行高质量发展要求，合理保护与利用燕赵镇国土空间资源，指引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有序开展，确保一张蓝图绘到底，全面提高燕赵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实现镇村高质量的可持续发展。

### 第 3 条 规划原则

坚持底线约束，绿色发展。落实上位规划传导要求，严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全面提高国土利用效率，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

坚持统筹协调，全域管控。充分利用燕赵镇位于定州市、新乐市、曲阳县“两市一县”的边界区位条件，结合燕赵镇产业基础、资源禀赋，大力拓展该区域的经济活力，打造区域微中心小城镇。统筹经济社会发展、产业发展、空间布局等方面，因地制宜推进乡镇规划，在燕赵镇全域空间范围内统筹用地布局，强化各类用地管控，形成无缝衔接、统领全镇发展的空间布局总图。

坚持以人为本，品质提升。以乡村居民需求为中心，推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现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

坚持上下结合，强化实施。严格落实市县规划下达的核心指标，并将本级约束性、预期性指标分解至村庄。

坚持因地制宜，突出特色。结合乡镇自然和历史文化资源，塑造城乡特色风貌，建设有文化、有记忆的美丽乡镇。

### 第 4 条 主要规划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年修正）；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 年修正）；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施行）；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7 年修正）；
- 5、《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 年修正）；

- 6、《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1991年施行）；
- 7、《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1986年施行）；
- 8、《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2022年施行）；
- 9、《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修正）；
- 10、《基本农田保护条例》（2021年修正）；
- 11、《中共中央国务院 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2019年）；
- 12、《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印发〈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的通知》（2019年）；
- 13、《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印发〈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的通知》（2023年）；
- 14、《中共河北省委 河北省人民政府 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实施意见》（2020年）；
- 15、《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2023年11月）；
- 16、《河北省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导则（试行）》（2020年）；
- 17、《河北省片区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2023年11月）；
- 18、《曲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19、《曲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20、国家、省、市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标准规范和规划。

### **第 5 条 规划范围**

本规划包括镇域与镇区两个层次。

镇域规划范围：镇域即燕赵镇域行政辖区，包括 22 个行政村，面积 47.08 平方千米。

镇区规划范围：镇区规划范围为燕赵村村域面积与中管头村的城镇开发边界范围，总面积为 4.44 平方千米。

### **第 6 条 规划期限**

本规划期限为 2021-2035 年，近期待 2025 年，远景展望至 2050 年。

### **第 7 条 强制性内容**

文本中加下划线部分为强制性内容，必须严格执行。

## 第二章 规划基础

规划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立足本地自然和人文禀赋及现状特征，深入摸清自然资源现状底数。科学认识存在的问题及面临的机遇与挑战，在新的起点上加快建设现代化燕赵镇。

### 第一节 特征问题

#### 第 8 条 基本情况

燕赵镇位于曲阳县域东南部地区，“两市（定州、新乐）一县（曲阳）”交界处，区位边界效应明显。西与邸村镇、文德镇相连，北与嘉禾镇接壤。距曲阳县城 15 公里，距保定 60 公里，距省会石家庄 90 公里，距北京 230 公里。镇域东西宽约 7 公里，南北长约 11 公里，总面积 47.08 平方公里。

燕赵镇道路通行不太便利，对外连接道路没有直通区域交通干线，沙河灌渠南侧乡道、辛燕路、曲燕路、燕邸路 4 条乡道均穿过村庄，十分曲折。

全镇辖 22 个行政村，分别为南平乐、中平乐、北平乐、强留庄、北头、怀安、留营庄、南留营、寺留营、北留营、西沿里、郑留营、燕赵、东沟南、西沟南、东么罗二村、东么罗三村、管头庄、西么罗、南管头、中管头、北管头。

#### 第 9 条 自然资源和地理特征概况

燕赵镇位于山西地台与渤海凹陷的镶接部位，新华夏系构造

体系第二沉降带与太行山隆起带的镶接地带。燕赵镇属于平原地带，总地势西北高，东南低。燕赵镇南留营村一带最低海拔 65 米。

燕赵镇地势平坦，耕地资源丰富，大比重、大面积的农田、林地、园地构成了燕赵镇农业生态景观图底。燕赵镇生态环境良好、水系资源丰富（三河一水），境内南水北调水渠、沙河灌区总干渠、孟良河和木道沟。

### **第 10 条 现状特征**

区域微中心。燕赵镇位于曲阳、定州、新乐“三县（市）”交界处，几乎处于曲阳县城和定州市区的中间位置，对曲阳东南、定州西北、新乐北部地区有较强辐射影响，区位边界效应明显，是“三县（市）”交界处的区域微中心小城镇。

历史文化底蕴深厚。燕赵镇自古是燕国与赵国接壤之福地，在战国时期，有“燕南赵北”之称，历代为军事要地，并有军队驻留扎营，部分村因而得“留营”之名，一直沿用至今，具有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

商业贸易发达。燕赵集市历史悠久，商品贸易比较活跃，为曲阳、定州、新乐交界处的区域性重要集市，辐射范围达定州、新乐的部分村庄，来此经商交易的人群络绎不绝。燕赵商城建设完成，进一步带动了周边乡镇及农村的商业贸易。

梨乡风韵特色。燕赵镇鸭梨种植历史悠久，始于西汉末年，现有梨树主要分布在中管头、南管头、管头庄等村。“一年春光

惹人醉，万亩梨花作雪飞”，梨花怒放的花海，古老厚重的文化，勾勒出燕赵镇特有的梨乡风韵。以“品千年文化，赏万亩梨园”为主题，曲阳县梨花节每年在中管头举行，每年吸引了北京、天津、石家庄、保定等地的十万余名游客，举办包括摄影、书画、民俗等文化活动。

### **第 11 条 主要问题**

农业产业链单一，农业现代化相对滞后。

道路通行不太便利，对外交通等级不高，4 条乡道均穿过村庄。

设施配套有待完善。镇域内各村庄均没有排水设施，设施配套建设有待进一步完善；现状镇区内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建设都有一定的发展，但公园绿地、消防设施匮乏，整体生活品质及服务能力有待提高。在新型城镇化快速发展的要求下，镇区各项设施的完善还将需要更快的建设步伐和更高的建设标准，以提高镇区的承载能力和服务水平。

## **第二节 机遇挑战**

### **第 12 条 京津冀协同发展加速乡镇发展**

北京非首都功能加速向外疏解、京津冀世界级城市群建设带来的创新发展，为燕赵镇更好引进和利用京津要素资源，借力京津推动产业发展、生态建设、科技创新等提供了重要契机。

### **第 13 条 乡村振兴指明了城乡关系发展方向**

为适应乡村振兴的新要求，乡村要成为与城市并行的发展主体，要站在乡村发展角度去设计政策，更加注重发挥乡村主动性，充分激发乡村活力。城乡融合也是在保持乡村独立性和差异化前提下的融合发展，以差异化发展路径来突出乡村的比较优势，由此推动城乡关系改革势在必行。

### **第 14 条 区域竞争为燕赵镇发展建设提出新要求**

随着京津冀协同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京津冀的区域合作发展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燕赵镇周边的乡镇也具有同样的发展机遇，且在区域、交通、自然资源等方面与燕赵镇同质性较强，在产业发展、城镇建设等方面面临强烈的竞争。燕赵镇需要直面挑战，充分挖掘自身优势，与周边乡镇在发展定位等方面进行错位发展、协同发展，增强自身核心竞争力。

## 第三章 定位目标

坚决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落实国家、省、市、县的战略部署，明确发展目标和城市规模，科学规划空间布局，提出各项规划要求。

### 第一节 功能定位和规划目标

#### 第 15 条 功能定位

规划全面推进燕赵镇转型跨越发展和乡村振兴，充分利用边界区位特点、燕赵文化底蕴和产业特色，将燕赵镇打造为商贸重镇，燕赵梨乡，以商贸服务、现代农业和观光休闲旅游为主导的生态宜居小城镇。

商贸重镇。依托自身商贸实力，发挥区域微中心的地理优势，提高燕赵镇的经济实力，把燕赵镇建设成为辐射曲阳、定州、新乐交界区域的商贸重镇。

燕赵梨乡。以燕赵镇鸭梨为名片，以“品千年文化，赏万亩梨园”为主题，举办燕赵梨乡文化游。

#### 第 16 条 规划目标

2025 年立足建设“生态宜居小镇”的美好愿景，持续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全面保护，各项设施进一步完善，城乡品质得到提升，城乡面貌明显改善。

2035 年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国土空间格局全面形成，乡村

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乡村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农业农村现代化体系基本实现。

2050年城乡互补、区域互通、三生空间互动、各类资源要素有机融合的国土空间格局全面形成，生态空间更加山清水秀，生产空间更加集约高效，生活空间更加宜居适度，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实现。

## 第二节 制定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策略

### 第17条 全域统筹，协调发展

对镇域国土空间进行统一布局，落实城镇空间、农业空间、生态空间，划定空间增长边界，强化对国土空间的控制与引导。

协调发展、统筹推进。协调镇区与曲阳中心城区之间的相互关系，推进城乡发展一体化，坚持城乡并重，促进城乡在发展理念、规划布局、要素配置、产业发展、公共服务、生态保护等方面相互融合、共同发展。

### 第18条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以生态文明为导向，安全生产为保障，实行生态保护战略，实施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优化生态安全屏障体系，构建燕赵镇生态安全格局绿色空间结构，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严格保护耕地。

加强生态环境建设与保护，强化木道沟、孟良河生态修复，

建设河流水系生态涵养带；依托省道 S238 良岗至行唐公路建设交通防护绿廊，构建生态优美、生活舒适、生产发达的生命综合体，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

## 第四章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制度，统筹划定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村庄建设边界，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明确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和功能结构。

### 第一节 三条控制线

#### 第 19 条 优先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按照应划尽划、应保尽保的要求。

严格实施耕地用途管制，对永久基本农田实施特殊保护。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建房、建坟、挖砂、采石、采矿、取土、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基本农田的活动。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建设绿化带；严禁新增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国家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涉及农用地转用或者土地征收的，必须经国务院批准。经批准占用基本农田的，应当在可长期稳定利用耕地中补充划入数量和质量相当的基本农田。

## **第 20 条 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

落实上级规划传导的生态保护红线，主要为南水北调中线京石段应急供水工程。

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外，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区域，依照相应法律法规执行。

生态保护红线一经确定，非经法定程序不得调整，符合调整要求确需调整的，按规定程序进行调整。

## **第 21 条 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严格落实曲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不得擅自突破。

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建设活动，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建设活动，按照主导用途分区，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管制方式，不得进行城镇集中建设，不得规划建设各类开发区和产业园区，不得规划城镇居住用地。

## **第二节 主体功能区布局**

### **第 22 条 细化落实主体功能区布局**

落实曲阳县主体功能区布局，燕赵镇属于农产品主产区，是

保障区域粮食供给和安全的重要区域。

### **第 23 条 强化农产品主产区服务功能**

优化农产品主产区空间布局，确保粮食安全和优质农产品供给，优先开展耕地战略储备。提高粮食产能，保障小麦、玉米等粮食供给安全，提升果品、苗木种植能力。

### **第 24 条 推动城镇发展区集中集聚发展**

积极推进燕赵镇区发展，加强燕赵镇与中心城区的联系，充分发挥其经济发展带动作用，提升综合服务功能。推进交通建设及土地开发，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及基础设施建设，引导产业和人口向城镇发展区集聚。

### **第 25 条 提升村庄建设区生产生活水平**

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建设和美乡村，改善村庄居住环境质量。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支撑粮食安全和特色农业发展；优化农业种植结构和空间布局，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

## **第三节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 **第 26 条 加快构建总体格局**

以自然地理格局为基础，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统筹生态空间、农业空间、城镇空间布局，构建镇域“一心、两廊、两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以田林为基，以水漾为脉，蓝绿成网。

“一心”：政务服务和商贸服务枢纽，完善镇区政务服务功能，集中发展小商品交易、文化娱乐等服务产业，优化镇区布局结构，完善城镇功能，提升镇区的承载力和凝聚力，吸引人流、物流、资金流向镇区聚集，将其打造为辐射曲阳县东南部、定州市西北部、新乐市北部的区域性商贸服务中心。

“两廊”：依托南水北调、木道沟与孟良河建设生态景观廊道。

“两区”：镇域北部观光休闲农业示范区和南部高标准农田粮食主产区。

#### 第四节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和功能结构调整

##### 第 27 条 明确规划分区

全镇域划分为农田保护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城镇发展区和乡村发展区 5 类基本分区，将乡村发展区细化为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 2 类二级规划分区，实行分区管制，进行差异化管理。

农田保护区主要位于镇域中南部，该区为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需严格保护的区域，是为维护粮食安全，切实保护耕地，促进农业生产和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划定的需实行特殊保护和管理的区域。

生态保护区与生态保护红线围合范围一致，涉及南水北调。生态保护区以自然保护为主要功能导向，参照生态保护红线管理

办法进行严格保护，实行最严格的准入制度，严禁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开发活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原国土用途。

生态控制区主要分布在镇域北部，包括生态保护区外的林地、草地、河流水面等区域。区内原则上限制各类新增开发建设行为以及种植、养殖等活动，不得擅自改变地形地貌及其他自然生态环境原有状态。区内在对生态环境不产生破坏的前提下，可适度开展观光、旅游、科研、教育等活动。

城镇发展区是城镇集中开发建设的区域。采用“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方式进行管理，对城镇建设用地指标严格管控，实施规划用途管制与开发许可制度。

乡村发展区为农田保护区外，为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乡村建设发展为主的区域。其中，村庄建设区为城镇开发边界外，规划重点发展的村庄用地区域；一般农业区是以农业生产发展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划定的区域。区内以促进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为导向，统筹协调村庄建设、农田和生态保护，保障乡村振兴产业和配套设施建设，鼓励开展农用地和村庄建设用地整治，村庄建设必须按照村庄规划实施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管理。

## **第 28 条 调整优化国土空间功能结构**

严格落实上级下达各项约束性指标，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为基础，优先保障农业、生态、基础设

施用地，严格控制各类建设占用农用地和生态用地，确保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

合理调整农用地结构。稳定耕地面积与布局，推进耕地集中连片布局，确保粮食安全。鼓励农用地高效利用，因地制宜复垦建设用地、开发未利用地，补充耕地规模。严格控制各类建设用地占用农用地特别是耕地。

优化生态用地布局。切实保护林地、草地、陆地水域等生态用地。加快实施强化木道沟、孟良河整治、国土绿化等行动，保障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及连通性，稳固提升生态功能。

严格控制建设用地总量。落实上位规划传导指标，精准配置新增建设用地，优先保障区域基础设施用地、重点地区和重点项目建设用地、公益性设施用地；有序增加城镇建设用地供给，稳定村庄建设用地规模，通过放活流量、严控增量、盘活存量，整体提高城乡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 第五章 打造优质稳定的农业发展空间

坚持以乡村振兴统揽新发展阶段的农业空间布局，持续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严格落实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夯实粮食安全根基。大力发展现代农业，推动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

### 第一节 耕地保护

#### 第 29 条 稳定优质耕地布局 and 数量

严格落实上级下达耕地保护任务。压实耕地保护主体责任，健全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目标考核机制，各级党委和政府逐级签订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书，实行耕地保护党政同责、终身追责。

有序推进综合整治，补充耕地数量。结合规划期内建设占用耕地情况，落实耕地“占一补一”要求。挖掘耕地潜力，生态控制区重点推进农用地整理和建设用地复垦。

#### 第 30 条 加强耕地用途管制

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料饲草生产，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

禁止占用耕地建窑、建坟或擅自在耕地上建房、挖砂、采石、采矿、取土等；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荒芜耕地；不

得违规超标准在铁路、公路等用地红线外，以及河渠两侧、水库周边占用一般耕地建设绿化带，未经批准不得占用一般耕地实施国土绿化。

### **第 31 条 严格耕地“占补平衡”**

各类非农建设选址布局尽量不占或少占耕地，确需占用的，必须做到先补后占、占优补优、占水浇地补水浇地，补充的耕地数量相等、质量相当、产能不降，严禁占优补劣、占水田补旱地。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责任，落实补充耕地任务。

### **第 32 条 拓宽耕地补充渠道**

针对零散分布的园地、林地等非耕地，通过复耕政策引导，开展农用地综合整治，逐步恢复粮食作物种植。同时优化村庄布局，通过农村居民点整理，多方面拓宽补充耕地来源。

## **第二节 农业生产布局**

### **第 33 条 优化农业生产布局**

结合镇域农业资源分布条件，严守耕地红线，加快农业现代化、特色化发展，优化农业发展布局。全镇划分为两大农业分区，即沙河灌区总干渠以北的观光农业示范区和沙河灌区总干渠以南的现代农业生产区。

### **第 34 条 因地制宜发展观光农业**

观光农业区位于镇域北部，依托林果优势特色产业，结合梨

乡文化基础，打造旅游观光农业示范区。

### **第 35 条 着力推进现代农业发展**

加大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力度，按照农业生产科技化、农业产品优质化、农业产业规模化、农业布局合理化的思路，积极发展现代农业。重点发展粮食生产和苗木，建设无公害农产品生产基地，全力打造标准化、现代化的生产种植业。

### **第 36 条 保障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项目用地需求**

强化乡村振兴用地保障。村庄边界外安排产业用地用于保障确需在村庄建设边界外安排的农产品初加工、休闲观光旅游配套设施等乡村产业用地。重点保障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用地空间，促进农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协调发展。

## **第三节 土地综合整治**

### **第 37 条 巩固提升耕地质量**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以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为重点，突出耕地保土、保水和保肥，重点实施土地平整、农田配套设施、农田生态环境保护、质量提升、高效农业设施建设等工程，加快补齐基础设施短板，逐步将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

### **第 38 条 推进农用地整理**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推进耕地抛荒治理，以园地、

林地、其他农用地和中低产田为重点，选择与现状耕地连片分布、具备农业生产条件的宜耕农用地，适度有序推进综合整治，完善农田基础设施条件，优化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布局，提高耕地质量和连片度。农用地整理主要分布在燕赵、南管头、北留营、管头庄、南留营、东么罗二等村。

### **第 39 条 稳妥推进村庄用地整治**

按照生态优先、绿色集约发展，因地制宜稳妥有序推进村庄用地整治，提高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和综合效益。优先推动城镇化与市场化动力充足地区，有序推进农村低效产业用地再利用，探索宅基地有偿退出。统筹推进空心村综合整治，因地制宜开展联村并建、就地整治，逐步腾退闲置、零星宅基地。

### **第 40 条 统筹推进农村生态环境治理**

统筹农村生活空间和生产空间，加快农村环境整治与田园风貌提升，开展村庄绿化亮化美化，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推进农业生产方式绿色转型，促进农田生态系统稳步改善，打造种养结合、生态循环、环境优美的田园生态系统。

## 第六章 构筑蓝绿交织的生态保护空间

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统筹各类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增强水资源刚性约束，加快实施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科学开展国土绿化行动，提升生态系统稳定性，增加生态系统碳汇能力。

### 第一节 锚固生态安全格局

#### 第 41 条 加强生态空间保护

落实区域生态空间共治共保，按照宜林则林、宜灌则灌的原则，加强镇域北部林地建设；将南水北调划入生态保护红线，严格落实相关管控要求，保证水体质量；实施木道沟、孟良河整治治理工程，沿河流水系建设林水相依的绿廊；沿省道 S238 良岗至行唐公路建设满足卫生、隔离、安全防护要求且富于节奏和季相变化的低维护风景绿带，形成蓝绿交织、系统化的生态网络。

#### 第 42 条 提高生态系统碳汇能力

巩固提升林草生态系统碳汇能力。持续推进国土绿化行动，提升碳汇增量。

提高林草生态系统碳汇。坚持自然恢复为主，自然恢复和人工修复相结合的原则，因地制宜开展生态保护与修复工作，通过植被修复与重建、地质改良等措施，提升林草生态功能，促进林草固碳能力。

促进耕地生态系统减碳增汇。实施农业节水灌溉措施，推进秸秆科学还田，实施保护性耕作，增加农田有机质含量，减少因灌溉、化肥使用造成的碳排放，提升耕地固碳增汇能力。

## 第二节 统筹安排矿产资源开发

### 第 43 条 调控矿产资源勘查开发方向

保障矿产资源开发空间，将成矿条件有利的铁矿确定为重要勘查矿种，将开发利用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大，破坏耕地资源的高硫高灰煤、砖瓦用粘土确定为禁止勘查矿种。将铁矿、建筑石料矿产等确定为重点开采矿种，根据环境承载能力和资源开发强度适度有序投放采矿权；将超贫磁铁矿确定为限制开采矿种，须对技术、经济、需求及环境影响等方面进行严格论证，并符合相关政策，方可投放采矿权；将高硫高灰煤、砖瓦用粘土确定为禁止开采矿种，不得新设采矿权。

### 第 44 条 优化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与保护格局

落实市级规划确定的重点勘查区-“曲阳县邸村-定州赵村（曲阳部分）”，涉及东么罗二、东么罗三、北留营、郑留营、西沿里、北平乐、中平乐、南平乐、寺留营、南留营、留营庄、怀安、强留庄、北头等东南部区域，重点加强铅、锌、银、地热等矿产的勘查，部署重点勘查任务，安排重要勘查项目，不断挖掘找矿潜力。

### 第三节 节约利用水资源

#### 第 45 条 保障水资源总量和供需平衡

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严控用水总量。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统筹地上水与地下水、常规水和非常规水的优化配置，逐步提高中水、雨水等非常规水源利用率，协调生产、生活、生态用水。

#### 第 46 条 优化水资源配置

优化水资源配置，构建多水源保障体系，严控地下水开采，逐步形成以当地地表水、外调水、地下水和非常规水为水源的多源互补、河渠互通、丰枯互济供水格局。优化用水结构，调整农业种植结构，限制高耗水农作物；实施高效节水灌溉，推进智能滴灌技术应用。提高大型高耗水工业企业中水使用率，加强节水技术推广。按照“总量控制、行业统筹”的原则，分别对各类用水进行统筹和优化配置。

#### 第 47 条 加强水源地保护

保障水源地安全，围绕燕赵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南水北调水源地统筹划定水源地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和准保护区。饮用水水源各级保护区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持续开展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范化建设，依法依规深入排查整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环境问题，提升水源保护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切实保障城乡居民饮用水安全。

#### **第 48 条 持续推进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

通过实施高效节水灌溉、农业灌溉水源置换、河道清理整治、调水补水工程、水资源监管等综合治理措施，持续修复地下水生态。综合利用外调水源和再生水源，合理配置各类水源，结合河流、渠系、坑塘等地表调蓄，多渠道推进地下水回补。深入推进浅层地下水一般超采区的综合治理，降低超采区地下水开发利用强度，巩固提升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成效。

### **第四节 加强山水林田草生态系统修复**

#### **第 49 条 推进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

加强河流水系生态修复。以木道沟、孟良河为重点区域，通过疏浚河道、固定河床等措施提高防洪除涝能力，加强生态修复、防护林带建设、水系网络化连通和污染综合治理，保障水生态系统可持续发展。落实“河长制”等管理制度，充分利用信息化、大数据等技术手段实现数据共享、协同治理。

加强南水北调干渠管理与养护。为保障南水北调工程“三个安全”和沿线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加强境内南水北调干渠防洪工程建设、河道岸坡防护、主槽疏浚等；燕赵西沟下游埋设管道引水至孟良河。

#### **第 50 条 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利用**

统筹适度开展国土绿化。科学开展造林绿化，主要分布在镇域北部。统筹确定北管头、管头庄、西么罗、东么罗二等村的造

林绿化空间,有序安排年度造林绿化任务,坚持数量与质量并重,因地制宜采取人工造林、飞播造林、退化林修复和营林抚育等措施,提高森林蓄积量。

加强森林资源保护,持续提高森林质量。规范林地资源管理,落实林地分级管理,继续深化林权制度改革,切实维护生态安全。严格林地用途管制,加大对临时占用林地和灾毁林地的修复力度。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与保护,以涵养水源、保持水土和保护生物多样性为重点,不断加强森林抚育和低质低效林改造,优化林分结构、树种结构,提升混交林比例,提升森林生态系统质量。

### **第 51 条 统筹生态修复重点工程**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生命共同体理念,基于国土空间生态格局,以重点区域和重点任务为指引,落实上位规划生态保护修复重大任务,实施森林生态修复及水生态修复等工程。

<b>专栏 2 生态修复重点工程</b>
<p>木道沟、孟良河整治修复。以镇域内木道沟、孟良河为重点修复区域,通过疏浚河道、固定河床、修复水生态等措施,构建河道自然风貌,营造生态滨河空间。</p> <p>南水北调左岸防洪工程,对岸坡进行防护、主槽疏浚;燕赵西沟下游埋设管道引水至孟良河。</p>

## 第七章 优化集约高效的建设空间

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乡镇化，优化镇区和村庄空间格局，完善镇村体系，提升人居环境品质，为现代经济体系提供高质量产业空间保障，促进城乡发展方式向盘活存量、优化结构、提升质量转变，建设内涵式集约型特色化的城乡空间。

### 第一节 居民点体系

#### 第 52 条 完善镇村等级结构

综合考虑全镇发展及村庄空间布局优化，规划构建“镇区-中心村-基层村”的三级镇村等级结构。

镇区：燕赵镇区。

中心村：4 个中心村，包括中管头、南管头、南留营、寺留营。

基层村：17 个基层村，包括东么罗二、东么罗三、北留营、西沟南、东沟南、南平乐、北头、强留庄、留营庄、西沿里、西么罗、郑留营、北平乐、中平乐、北管头、管头庄、怀安。

#### 第 53 条 确定村庄职能定位

综合考虑区位条件、资源禀赋、产业发展、空间特征等因素，对村庄分类指引。

#### 第 54 条 优化镇村规模结构

科学确定各村庄人口规模，实现协调发展。燕赵镇区人口控制在 0.3-1.0 万人，中管头、北留营村人口控制在 0.3-1 万人，南管头、南留营、寺留营、北管头、西沟南、郑留营、西么罗、东么罗二、东么罗三、北平乐、南平乐、西沿里、留营庄村人口控制在 1000-3000 人，中平乐、强留庄村人口控制在 600-1000 人，管头庄、东沟南、北头、怀安村人口控制在 600 人以内。

## 第二节 优化村庄空间布局

### 第 55 条 分类指引村庄发展

顺应镇村发展规律和演变趋势，结合村庄的区位条件、资源禀赋、发展趋势、人口变化等因素，分类推进村庄发展。落实上位规划，将全镇 22 个行政村划分为两类，5 个集聚提升类村庄、17 个保留改善类村庄。

加强集聚提升类村庄辐射带动作用。将燕赵、中管头、南管头、南留营、寺留营共 5 个村庄划分为集聚提升类村庄。有序推进农村居民点改造提升，促进农村居民点集中或连片建设，合理预留未来发展空间，保护村庄乡土风貌，完善基本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对周围村庄的带动和服务能力。鼓励产业基础好、区位条件优的村庄，发挥自身优势，强化主导产业支撑，鼓励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提升保留改善类村庄宜居品质。将人口规模相对较小，配套设施一般，需要依托周边区域共同发展的东么罗二、东么罗三、

北留营、西沟南、东沟南、南平乐、北头、强留庄、留营庄、西沿里、西么罗、郑留营、北平乐、中平乐、北管头、管头庄、怀安划分为保留改善类村庄，共 17 个。按照村庄实际需要，坚持节约集约用地原则，严控村庄建设用地无序扩张，统筹安排村庄危房改造、人居环境整治、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土地整治、生态保护与修复等各项建设。

### **第 56 条 村庄编制单元划分**

统筹推进镇域内村庄规划编制，可以一个或几个行政村为单元编制村庄规划，结合燕赵镇实际情况，燕赵村因已纳入城镇开发边界，故不再编制村庄规划；管头片区（中管头、南管头）、东么罗片区（东么罗二、东么罗三）、寺南片区（南留营、寺留营）、平乐片区（北平乐、中平乐、南平乐）现状已连成一体，合并编制规划；北头、强留庄、北留营、郑留营、东沟南、西沟南、北管头、西么罗、留营庄、西沿里、管头庄、怀安 12 个村庄为空间独立的保留改善类村庄，需单独编制村庄规划。

## **第三节 建设用地布局**

### **第 57 条 划定建设边界**

落实上位规划下达的城镇开发边界，包含燕赵村集中建设区域。不得擅自突破城镇建设用地规模和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严禁违反法律和规划开展用地用海审批。在规划实施期内，城镇开发边界可基于五年一次的规划实施评估，按照法定程序经原审

批机关同意后进行调整。

结合村庄建设布局和产业发展趋势，划定村庄建设边界。村庄建设边界内统筹安排农村宅基地、经营性建设用地、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用地，村庄建设不得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规划期内村庄建设边界面积不得调整，结合村庄发展实际情况可适当调整边界范围，但不得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和生态保护红线范围，报规划审批机关批准。

### **第 58 条 合理配置区域基础设施**

落实《曲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提出的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落实《曲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提出的污水厂、地表水厂等区域基础设施的选址，根据曲阳县及燕赵镇发展实际，预留南水北调左岸地表水厂，如确需调整的，应报请审批机关，经同意后方可修改。修改内容属于《曲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确定的强制性内容的应经审批机关同意后同步修改。

### **第 59 条 优化其他建设空间**

镇域范围内的其他建设用地包含殡葬、其他特殊用地等，建设项目符合土地使用规定的，可依程序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结合建设用地实际情况可适当调整边界范围，但不得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和生态保护红线范围，报规划审批机关批准。

## 第 60 条 深化产业发展策略

### 1、第一产业

燕赵镇是农业大镇，是曲阳县粮食和蔬菜的重要产地，巩固第一产业的基础地位，加大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力度，按照农业生产科技化、农业产品优质化、农业产业规模化、农业布局合理化的思路，积极发展高效农业和休闲农业，助力乡村振兴。

高效种植业：以“龙头企业+博士农场+村集体+农户”的方式，建设现代绿色有机农业园区，引导镇域优质小麦、玉米、无公害蔬菜等，打造“曲阳粮仓”。加快设施农业的发展，重点发展苗木、蔬菜、瓜果等，建设京津冀中部优质农作物产业区。

现代休闲农业：结合中管头、南管头万亩古梨园旅游示范园，打造北平乐生态农业示范区等现代农业产业园，打造集生态农业、休闲观光、乡村休闲、农事体验为一体的农旅综合体。

畜牧养殖业：结合北留营、郑留营现状畜牧养殖基础，创建畜牧标准化养殖场，建设优质肉牛、肉驴、肉羊、生猪、蛋鸡、鸽子等畜产品生产基地，本着高水平、大规模、专业化、外向型的原则，多元启动，加快发展农产品加工业，着力抓生猪养殖和肉羊培育加工、植物油脂加工等项目建设，引导和鼓励农产品加工、运销业发展，加快经营组织创新，培育一批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建设储藏冷库，发展食用梨醋、梨酒等梨产品深加工；结合生猪和肉鸡养殖发展肉产品加工。

## 2、第二产业

规划整合镇域内分散的企业用地，在镇区东南部建设工业小区，规范化管理，重点发展农产品加工业、手工制品加工业。

农产品加工业：结合现代化农业、养殖业发展，积极探索发展农副产品和食品加工业，增加农副产品附加值。

手工制品加工业：以增收脱贫为目标，采取就地取材、回乡创业、栽桐引凤等方式，对接京津和雄安新区，引进一批箱包、服装、毛绒玩具等加工业，建立扶贫微工厂（车间），带动全镇广大村民增收致富。

## 3、第三产业

依托燕赵镇较发达的商业贸易基础，加快商贸服务设施的建设，增强集聚功能，将燕赵镇发展为辐射曲阳、定州和新乐交界处的区域性服务中心。

现代商贸服务：升级完善现有的燕赵商城，在镇区建设商业街，规范市场主体行为，加强市场商品质量检测和交易监督。发展物流中心和专业市场，打造工业品和农产品分拨中转地，健全商贸流通网络。

观光休闲旅游业：充分结合中管头古梨园旅游示范园，北平乐生态农业示范区等现代都市农业以、和美乡村建设及镇域范围内的 6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大力发展文化休闲旅游。

## 第四节 乡村产业用地布局

## 第 61 条 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依据曲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对燕赵镇的功能定位，结合燕赵镇实际产业基础，加速三产融合高质量发展模式，推动乡村产业振兴。确定主导产业为商贸服务、现代农业和观光休闲旅游业。

## 第 62 条 优化产业结构

从燕赵镇发展特点和发展趋势出发，在镇域范围内，规划形成“一枢纽、两区域、四单元”的产业空间布局结构。

### 1、一枢纽：政务服务和商贸服务枢纽。

充分利用燕赵镇边界区位效应，延续燕赵镇悠久的商贸文化，在镇区集中发展小商品交易、文化娱乐等服务产业，优化镇区布局结构，完善城镇政务功能，提升镇区的承载力和凝聚力，吸引人流、物流、资金流向镇区聚集，将其打造为辐射曲阳县东南部、定州市西北部、新乐市北部的区域性商贸服务中心。

### 2、“两区域”：观光休闲农业示范区、高标准农田粮食主产区。

观光休闲农业示范区：依托现状农业基础，沙河灌区总干渠以北依托古梨园旅游基地大力发展都市农业、观光农业，建设以科技示范、采摘休闲、旅游观光为主的大型农业生态园，打造镇域北部观光农业示范区。

高标准农田粮食主产区：沙河灌区总干渠以南主要发展优质小麦、玉米等，打造“曲阳粮仓”，建设京津冀中部优质农作物产业区。

3、“四单元”：古梨园观光旅游单元、苗木花卉种植单元、养殖产业聚集单元、休闲农业体验单元。

### **第 63 条 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严格遵循“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聚焦农业更强、农村更美、农民更富，奋力开创乡村振兴新局面。依法推进农村土地改革，探索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盘活土地资源要素市场。突出质量兴农、绿色发展，构建乡村现代产业体系；围绕“一村一品”定位，带动村庄围绕乡村旅游、特色种植、民宿开发、农产品加工等业态拓宽经济发展渠道；推动文旅产业融合发展，打造高水准、精品化的旅游品牌，培植旅游新亮点。

## **第五节 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 **第 64 条 构建镇村两级生活圈，推进乡村公共服务均等化**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注重保障和改善民生。提升公共服务设施服务标准，建设优质共享的公共服务设施。构建“镇、村”两级城乡生活圈，形成多层次、全覆盖、人性化的基本公共服务网络。

#### **1、镇级生活圈**

镇级公共服务设施布局于镇区，主要承担镇区和周边农村的生活服务功能，重点配置中学、小学、卫生院、文化站、运动健身场地等公共服务设施。

## 2、村级生活圈

村级公共服务设施主要承担村民的日常生活服务功能，重点配置小学、幼儿园、卫生所、托老所、文化活动室、健身场地等公共服务设施。

### **第 65 条 统筹配置公共服务设施**

加强教育设施建设。优先建设基础教育设施，增加学前教育资源，扩大普惠性幼儿园覆盖面，完善义务教育和高中阶段教育体系。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 100%。初中适龄人口入学率、小学升初中率、九年义务教育覆盖率均达到 100%。

提升医疗卫生设施建设。保留现状各村标准化卫生室，满足村民使用需求。

完善文化设施建设。完善公益性文化设施布局，重点补充基层文化设施，构建面向基层普通群众、结构优化、布局合理、覆盖全面的公共文化服务网络。

促进体育设施建设。建设群众性体育设施，对新（改）建公共体育场所应考虑应急避难（险）功能。

推进社会福利设施建设，完善殡葬设施建设。

## **第六节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 **第 66 条 加强建设用地总量控制**

坚持建设用地与人口布局相协调，优化城乡建设用地结构，合理安排新增建设用地。统筹优化村庄建设用地布局，科学确定

村庄建设用地规模。盘活存量建设用地，推动低效建设用地再开发。优先保障民生、基础设施和重点项目建设用地需求。

### **第 67 条 科学利用新增建设用地**

合理安排建设用地增量空间。围绕乡村振兴、区域协调、旅游发展等合理需求，并应符合“三区三线”管控要求，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严格实施监督。

统筹保障乡村产业发展空间，支持乡村文旅设施及农村新产业用地。

### **第 68 条 强化存量空间盘活利用**

严格执行建设用地“增存挂钩”机制，加快已批未用、闲置土地、低效用地开发利用，优先盘活各类已批未用土地。逐步建立“先存量、后增量”的建设用地供给模式。

推动低效用地再开发，着力盘活现有低效用地，释放存量建设用地空间，提高存量建设用地在土地供应总量中的比重。

有序推进村庄改造，完善基础教育设施、增加社区卫生中心、社区活动中心、开敞空间、停车位等。

村庄建设用地“总量不增”，严控全乡村庄建设用地总量不增加。根据乡村建设和产业发展实际需求，按照村庄建设用地“总量不增”的要求，安排不超过现状村庄建设用地 10% 的新增空间，统筹安排用地布局。落实复垦减量要求，通过空心村治理、村庄建设用地综合整治等方式。规划中，可预留不超过新增村庄建设

用地总量 10%的用地指标，用于保障确需在村庄建设边界外安排的农产品初加工、休闲观光旅游配套设施等乡村产业用地。

### **第 69 条 规范流量空间转化利用**

推进工矿废弃地综合整治，按照先复垦、后调整利用的要求，调整建设用地布局，增加土地有效供给，促进土地资源集约和高效利用。逐步加大空心村治理力度，按照“村民自愿、因地制宜、统筹兼顾、协调发展”的原则，稳妥挖潜村庄存量低效建设用地。规范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对村庄建设边界外依法有偿退出的宅基地，以及废弃闲置、低效利用的乡镇企业、农村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等建设用地进行整理复垦，开展村内挂钩、村村挂钩、村镇挂钩。

### **第 70 条 统筹全域地上与地下空间**

统筹地上地下空间，立体化、差异化发展。地下空间建设不得影响现状地表建、构筑物的安全性。地下空间应优先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如交通设施、市政公用设施等。

## 第八章 历史文化保护和风貌管控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推进历史文化资源的活化利用。明确城乡风貌特色，划定城乡风貌分区，加强全域风貌管控。

### 第一节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

#### 第 71 条 加强历史文化与自然遗产保护

坚持“应保尽保”，全面保护并丰富拓展不可移动物质文化遗产资源。

加强北平乐古墓、南平乐古墓、南管头古墓、郑留营古墓、寺留营古墓、南留营古墓群 6 处县级文保单位的保护，建立和完善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体系。对文物保护单位实施分类管控，提出保护、修缮、维修措施，并整治周边环境，在合理保护的前提下，鼓励对文物保护单位进行展示与利用。

加强中管头村、南管头村古梨树群保护管理工作，将保护古梨园纳入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建立“五位一体”网格管理体系，确保古梨树安全生长。

#### 第 72 条 划定历史文化保护线

对文物保护单位划定包括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等在内的历史文化保护线，对历史文化遗产及其整体环境实施严格保护和管控，文物周边建筑应与文物保护单位在建筑高度、形式、体量、色调等方面相协调。

## **第 73 条 构建历史文化遗产展示利用体系**

加大文化遗产的保护与价值挖掘的力度。在完善现有文物古迹和保护古梨园的基础上，适度有序开展游览或者科学、文化活动，发挥科研教育基地、游憩体验平台、文化传承展示窗口作用。

## **第二节 特色风貌引导**

### **第 74 条 塑造全域特色景观风貌**

风貌特色是乡镇社会经济、历史文化、生态环境、地理条件等内涵综合呈现出的有别于其他乡镇的外在特征，体现于乡镇建成物质空间环境中。风貌特色的确定，应从乡镇所处的生态自然环境、历史人文环境、重要建设环境三个主要方面进行综合考虑。

从燕赵镇生态自然环境、历史人文环境、重要建设环境三个主要方面进行综合考虑，打造“生态田园，古韵梨乡，和美燕赵”。

### **第 75 条 加强全域风貌分区管控**

综合考虑镇域范围内河流水系廊道以及功能分区，规划将燕赵镇打造为“两廊两片区”的风貌格局。

1、两廊：利用镇域范围内沙河灌区总干渠、孟良河、木道沟和南水北调（三河一水）形成镇域内生态走廊。分别为沙河灌区总干渠、孟良河、木道沟共同组成的三河生态廊道及南水北调生态廊道。

南水北调廊道：南水北调从镇域西侧南北向穿过，保护南水北调水体，打造生态廊道。

河流生态蓝廊：依托沙河灌区总干渠、孟良河、木道沟打造镇域北部生态廊道，构筑自然系统的生态基底，为植物生长和动物繁衍提供廊道和生境的绿色空间，以及发挥安全防护作用，美化景观的绿化隔离区域。

2、两片区：分析镇域历史文化和景观资源，挖掘特色要素，将划分为梨乡古韵风貌区和现代田园风貌区。

古韵梨乡风貌区：该区域位于沙河灌区总干渠以北区域，结合结合中管头、南管头古梨园旅游示范园，梨花怒放的花海，古老厚重的文化，勾勒出燕赵镇特有的梨乡风韵。

现代田园风貌区：该区域位于沙河灌区总干渠以南区域，依托南部丰富的田园文化资源，形成自然风光优美的现代田园风貌，规划改造提升周边村庄建筑风貌，加强村庄道路、公共基础设施和绿地公园等，提升村庄服务水平，强调村庄建设与自然环境的协调与呼应，体现绿色生态的景观风貌。

## 第九章 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坚持绿色发展，建设安全便捷、绿色友好、高效智能的综合交通体系；建立安全可靠、新型智慧、绿色环保、城乡一体的市政基础设施体系；构建安全防灾体系，全面提升综合保障能力。

### 第一节 综合交通

#### 第 76 条 综合交通发展战略

提高区域交通的可达性，积极融入区域交通网络。以区域交通干线为骨架，增强燕赵镇与周边县市、乡镇的相互联系，加强镇域内镇村间的通道建设，引导镇村空间结构调整，促进区域经济繁荣，形成功能齐全、结构合理、协调发展的高效综合交通体系。

#### 第 77 条 完善公路体系

落实上位规划，落实定龙公路改线和新建 S238 良岗至行唐公路，完善区域交通网络，强化燕赵与周边县市、乡镇的联系，融入区域交通网络。

#### 第 78 条 完善公共交通体系

优化区域公共交通，形成涵盖各个行政村的城乡公交体系，在镇区、各村庄设公交站点，满足居民日益增长的出行需求。

## 第二节 构建绿色能源体系

### 第 79 条 完善燃气设施系统建设

规划至 2035 年，实现通燃气村庄全覆盖，农村地区民用燃气气化率力争达到 85%。

### 第 80 条 构建绿色多元供热系统

建设安全清洁的供热体系。规划镇区采用集中供暖。

结合燃气管道建设，全域村庄形成以天然气为主，空气源热泵、电采暖、生物质能等其它清洁能源为补充的多元供热系统。

### 第 81 条 推进可再生能源开发

结合区域可再生能源资源优势，优化能源结构，打造新型能源供应体系。推进太阳能发展，加快能源系统调整以适应新能源发展，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

## 第三节 公用设施

### 第 82 条 强化供水保障

完善供水系统建设。加快供水设施及供水管网的建设和改造，逐步取消关停自备井。规划期末，实施供水设施共建共享。

### 第 83 条 完善排水系统建设

推进排水设施系统建设。坚持集中和分散相结合、截污和治污相协调，完善污水收集处理及污泥处理设施建设，提高污水、

污泥处理水平，全面提升再生水品质，扩大再生水应用领域。规划期末，实现污水收集率 100%，污水处理率 100%，污泥全部无害化处理处置。规划镇区南部新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出水排放标准执行河北省地方标准《大清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795-2018）中重点控制区排放限值。

利用镇区现有坑塘建设中水回用及湿地项目，建设多级生态塘湿地，局部搭配强化处理设施，深度处理污水处理站达标外排水，并通过管道排入下游河道。

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建设自然积存、自然渗透、自然净化的海绵城市，加强排水河道、雨水管网及泵站等工程建设，开展积水点、易涝区治理，实现防洪防涝安全和雨水资源综合利用。

#### **第 84 条 完善供电系统建设**

坚持绿色供电，提高配电网对可再生能源、绿色能源和分布式电源的接入能力。完善区域内部配套电网，实施农村电网改造与升级，建成配网网络与智能设备相协调的坚强智能电网。镇域内根据电力线路走向预留及控制高压走廊。沿主要道路架设 10KV 线路至各居民点。

#### **第 85 条 完善环卫设施建设**

全面实施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建立全生命周期的生活垃圾管理系统。

采用城乡一体化处理模式，按照“政府主导、市场运作、镇

村参与、公司运营”的原则，由保洁公司负责乡域垃圾清扫、清运。规划对镇域内收集的生活垃圾进行集中收集转运。

积极推行农村厕所改造，推广使用三格化粪池式厕所。对现有厕所进行改造，鼓励村庄联建或单建无害化卫生厕所，远期无害化卫生厕所达到 100%。

## 第四节 安全防灾

### 第 86 条 巩固防洪工程体系

提升镇村防洪排涝标准。根据县级国土空间规划确定，镇区、乡村的防洪标准和排涝标准。村庄防洪标准可根据各村实际情况综合制定。

明确主要河道治理标准。孟良河、木道沟按规划防洪标准设防。

### 第 87 条 提升抗震设防能力

明确设防标准。依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燕赵镇确定设防标准。生命线工程和重要设施，如交通、通信、供水、供电、消防、医疗等基础设施，商场、医院、学校等大型、民生工程，以及易发生次生灾害的设施按照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结果，确定抗震设防标准。及时对现有各类建筑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不符合抗震设防要求的，要限期进行加固或拆除，消除安全隐患。

优化应急避难疏散场所布局。避震疏散场所应根据疏散人口

的数量规划，疏散场所应与广场、绿地等综合考虑；在编制村庄规划时，根据本地地震设防标准与防御目标，提出相应的规划措施和工程抗震措施；结合学校操场、广场、空闲地等设置应急避难场所。

## **第 88 条 构筑消防安全体系**

完善消防站布局。

加强消防通道建设，镇域范围内新建 S238 良岗至行唐公路、曲燕路、辛燕路、燕邸路及乡村公路作为消防车辆主要通道，保证消防车能够快速通过并到达镇域内各村。镇区内主次干道为消防车的主要通道，在道路建设时应充分考虑到消防要求，保证消防车能够快速通过并到达镇区的每一地块。

## 第十章 推进镇区品质提升

明确镇区范围，优化镇区用地布局，营造蓝绿网络，建设社区生活圈，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推动城镇有机更新，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品质燕赵。

### 第一节 确定镇区规划范围

#### 第 89 条 确定镇区规划范围

镇区规划范围为燕赵村村域面积与中管头村的城镇开发边界范围。

#### 第 90 条 优化镇区规划分区

镇区范围内规划分区细化到二级规划分区，分为农田保护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村庄建设区和一般农业区，实行分区管制。

### 第二节 优化镇区用地布局

#### 第 91 条 发展方向

落实上位规划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综合考虑周边用地和发展潜力，镇区发展方向为以内部挖潜为主，适时更新改造，存量优化、精明发展。

#### 第 92 条 优化镇区功能布局

规划期末，燕赵镇区形成“一心、两轴、两区、多节点”的空间结构。

一心：规划将镇政府、派出所、法院、粮站等单位进行办公资源整合，打造综合政务服务中心。

两轴：规划将以商贸街和燕赵路为轴心，打造集家具、商超、装饰装潢、电动车、服装、餐饮于一体的十字型商贸服务发展轴。

两区：以燕赵路为界形成南北两个居住生活区。

多节点：商贸节点、教育节点和公园节点。

1、商贸节点：规划在镇区北部打造燕赵小区底商贸易节点，镇区西南部打造农商贸易市场节点。

2、教育节点：规划依托燕赵英华幼儿园、燕赵中学、曲阳五中等学校打造教育节点。

3、公园节点：借助现有生态优势，规划在镇区东南、西南和中部居住生活区打造3个公园休闲节点。

### **第 93 条 优化镇区规划分区**

结合用地布局及主导功能，规划将镇区划分为居住生活区、综合服务区、商业商务区、工业发展区、绿地休闲区5个二级规划分区。

居住生活区。主要布局居住用地和居住配套设施，鼓励布局教育、养老等为居民服务的公共服务设施、绿地和广场用地，限制布局工业、物流仓储、特殊医疗、批发市场等用地。

综合服务区。合理布局各类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用地，鼓励

布局行政办公、文化体育、医疗教育、养老福利、配套的绿地和广场用地，限制布局工业、物流仓储、批发市场等用地。

商业商务区。主要布局商业用地。鼓励布局公共服务设施，公用设施用地，限制布局工业、物流仓储用地。

工业发展区。主要布局工业及其配套产业用地，适当布局为工业用地配套的办公设施、商业服务业设施和防护绿地，限制布局大型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危险品物流仓储用地。

绿地休闲区。主要布局公园、广场等，鼓励布局必要的小型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商业服务和公用设施等用地。

#### **第 94 条 优化镇区用地结构**

优化调整建设用地布局，促进集约节约和绿色发展，合理确定居住、产业、公共服务设施、道路交通、绿地广场等主要用地的比例。

### **第三节 空间形态引导**

#### **第 95 条 塑造特色风貌**

结合镇区东侧的南水北调，规划镇区形成“一廊一轴两区三心”的风貌格局。

一廊：依托南水北调打造的生态保护廊道；

一轴：南北向商贸街是镇区发展轴线。

两区：燕中路以北为综合功能服务区，以南为绿色休闲生活

区。

三心：综合服务中心、商业中心和休闲中心。

### **第 96 条 用地开发强度引导**

根据的用地布局、用地性质等综合考虑开发强度，构建 3 级开发强度分区，分别为低强度开发区、中强度开发区和高强度开发区。

## **第四节 营造蓝绿开敞空间**

### **第 97 条 构建环境优美的蓝绿网络**

规划构建蓝绿开敞空间和城镇建设相互交融的空间格局。在镇区内部，根据合理的服务半径，建设多处公园绿地，构建开放连续、环境优美的蓝绿开敞空间。

### **第 98 条 优化绿地与开敞空间布局**

根据镇区发展实际，规划综合公园、口袋公园，作为镇区绿地的主要载体，服务整个驻地，为居民提供游憩、健身、休闲等功能，兼具生态、绿化、防灾等作用，其建设与自然水系、人文景观、公共服务设施相结合，提升空间品质。

#### **2、防护绿地**

工业用地与居住用地之间设置的防护绿带、各类基础设施按其防护要求设置的隔离防护绿地。

#### **3、广场用地**

结合行政办公中心及公园等人流集中区域设置广场，满足居民日常休闲活动需求。

## 第五节 优化居住用地布局

### 第 99 条 合理优化居住用地空间布局

健全住房市场和住房保障体系，促进住房品质逐步提高、住房消费健康发展、住房结构更加均衡，居住用地布局更加合理。

居住用地以一类城镇住宅用地和二类城镇住宅用地相结合布置。一类城镇住宅用地主要为建筑质量较好、布置整齐的住宅，结合现状村庄布局，以有机更新为主，融入和美乡村打造手法，完善内部服务设施，改善居住环境；二类城镇住宅用地为多层居住用地，为了提高规划的可操作性，有重点地分片整治，二类城镇住宅用地布局结合实际情况及村民意愿，布置在镇区北侧和燕赵公园西侧，建设现代化居住区，以多层住宅为主，整体应以现代风格为主，展现镇区现代、蓬勃发展的形象。

## 第六节 完善公共服务设施

### 第 100 条 构建社区生活圈，完善公共服务设施

突出“以人为本”的理念，合理布局“15分钟-10分钟-5分钟”社区生活圈，分级配置各类服务设施。重点加强教育、医疗、文化、体育、养老等设施的配建，按照分级配置、合理布局、配置均匀为原则，构建社区生活圈的现代化公共服务体系。

规划构建 1 个 15 分钟生活圈，规划构建 2 个 10 分钟生活圈、规划构建 5 个 5 分钟生活圈。

### **第 101 条 优化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保留机关团体，进一步明确行政办公和商业的用地功能。

完善文化设施，根据实际情况可“多馆合一”的模式建设，形成镇区文体活动中心。

提升教育设施，完善教学设施配置，提升教学水平，满足镇区教育事业发展。

健全体育设施。通过建设完善的公共体育设施网络，打造全民健身的活力型乡镇。鼓励体育设施与公共绿地、文化设施、学校体育场馆、应急避难场所等共建共享。

提升医疗卫生设施建设。

推进社会福利设施建设。统筹考虑养老服务设施配置，创新养老模式，推进“医”“护”“养”结合，积极探索社会力量参与机制，提升整体服务质量。

## **第七节 优化工业仓储用地布局**

### **第 102 条 推动工矿用地集聚发展**

保留镇区现状占地面积较大的工矿用地，规划在镇区东南部，布置工矿用地，推进农副产品加工产业发展。

### **第 103 条 推进仓储用地适度发展**

规划保留现状物流仓储用地，用于农副产品储存等。规划部分物流仓储用地。

## 第八节 完善综合交通系统

### 第 104 条 构建方便快捷的对外交通体系

改造提升燕赵路(曲燕路镇区段)、商贸街(燕邸路镇区段),强化镇区与曲阳城区、周边乡镇之间的交通联系,同时疏解镇区段过境交通,改善镇区交通环境。

### 第 105 条 形成一体化的骨架路网系统

落实“窄马路、密路网”发展理念,适当拓宽现状路,打通断头路,完善镇区内部道路网络,形成与布局相协调、功能层次分明的道路结构。

### 第 106 条 构建合理的慢行系统

强化以公交为主导的交通出行结构,推广节能和新能源汽车,完善慢行系统,构建“公交+自行车+步行”的绿色出行模式。

### 第 107 条 完善停车设施布局

机动车停车位供给应以建筑物配建停车场为主、公共停车场为辅,同时结合公园、广场等开敞空间配建为补充。至 2035 年,机动车停车位供给总量不低于机动车保有量的 1.2 倍,公共停车场应预留充电设施建设条件,具备充电条件的停车位数量不低于总数的 10%。

## 第九节 完善镇区公用设施

### 第 108 条 构建安全健康的供水体系

供水设施规划。实现设施共建共享，镇区用水接新建南水北调地表水厂供水管网。

供水管道规划。采用环状和枝状相结合的布局形式。规划管网最不利点自由水头按六层楼房水压要求 28m 计，对个别水压要求高的居住区、建筑物自行加压。

### 第 109 条 完善排水系统

规划期末，镇区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污水收集率和处理率均达到 100%。

利用镇区现有坑塘建设中水回用及湿地项目，建设多级生态塘湿地，局部搭配强化处理设施，深度处理污水处理站达标外排水，并通过管道排入下游河道。

按照就近分散、自流排放的原则，雨水沿路面排放至周边河流坑塘。

雨水的回收利用要充分与“海绵城市”建设相结合：绿地可采用下凹式绿地，雨水就地入渗，用于回补地下水。小型活动场所、人行通道上的雨水采用透水型铺装，增加雨水入渗。

### 第 110 条 完善电力系统

完善供电网结构，构造安全、可靠的智能供电系统，规划应留出高压走廊。10KV 电力线，沿主要道路架空敷设电力线。10kV

线路采用架空钢芯铝绞线敷设，进入居住区后采用架空绝缘线或电缆敷设。10kV 线路长度一般控制在 10 千米以内；容量在 315KVA 以下的配电变压器宜采用杆上设置；容量在 315KVA 以上的配电变压器宜采用落地式安装，四周设置围墙栏杆。

### **第 111 条 构建安全可靠的燃气供应系统**

全域燃气管道已敷设完成并投入使用，燃气接东旺门站。

燃气管网输配系统采用中压 A 一级分散调压系统。大型公建用户及密集的居民小区采用柜式调压装置，分散的居民用户采用箱式调压装置。规模较大的居住区设调压站。

地下埋设燃气管道与建筑物、构筑物或相邻管道之间的水平净距，地下燃气管道与构筑物或相邻管道之间垂直净距，地下燃气管道埋设的最小覆土深度应严格按《城镇燃气设计规范》（GB50028-2006）中的要求执行。

管网敷设严格按《城镇燃气设计规范》（GB50028-2006）、《城镇燃气输配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33-2005）执行。

### **第 112 条 建设清洁环保的供热系统**

规划镇区采用集中供暖，采用燃气作为能源。

### **第 113 条 建设智慧、融合、安全的通信信息设施**

规划建立完善的电信管网，将固定电信、有线电视、移动、联通、网通等综合考虑，并预留交电信号管、政务用管以及未来发展使用管道等。

推进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加强通信光缆、机房、基站等信息通信设施建设，促进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与市政基础设施的深度融合，构建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

加快建设“5G+”移动通信网络，统筹“5G+”基站规划布局，充分利用城建、交通、电力等杆塔资源和各类公共场所，加快“5G+”基站及配套设施建设，实现“5G+”网络覆盖。加快部署千兆固定宽带互联网，全面提升光纤宽带网络覆盖水平。

#### **第 114 条 完善环卫设施建设**

规划采用城乡一体化处理模式，按照“政府主导、市场运作、镇村参与、公司运营”的原则，由保洁公司负责镇域垃圾处理。

### **第十节 健全镇区安全防灾体系**

#### **第 115 条 提高镇区防洪防涝能力**

防洪标准：确定镇区按照洪水标准设防。提高镇区防洪防涝能力，严格按照防洪标准进行建设。加快海绵城市建设，因地制宜建设雨水滞渗、收集利用等削峰调蓄设施，增加下凹式绿地、植草沟、人工湿地、砂石地面和自然地面等可渗透地面。

#### **第 116 条 优化镇区消防安全体系**

消防站布置：规划结合镇政府布置 1 处乡镇志愿消防队，消防重点单位根据需要布置微型消防站。

消防通道：消防车通道系统依靠道路系统，主次道路应满足消防通道的要求。

消防供水：消防供水主要依靠市政给水管网，负有消防给水任务的市政环状给水管网的管径不应小于 DN150，枝状管网的管径不宜小于 DN200。消防栓间距应不大于 120m。消防栓采用地下式，沿道路两旁设置，宜靠近道路交叉口。

消防安全布局：各项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现行的防火规范，确定合理的防火等级，健全消防设施。

消防通讯：完善消防通信系统。镇政府设消防指挥站，指挥站与消防站有电话专线联接，设置“119”火灾报警专供电话，建立集群无线通信网。

### **第 117 条 提升镇区抗震能力**

设防标准：镇区一切新建工程严格执行《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已有建筑逐步进行抗震加固，一般建筑物、构筑物按 VI 度设防或加固；生命线工程和重要设施，如交通、通信、供水、供电、消防、医疗等基础设施，商场、医院、学校等大型、民生工程，以及易发生次生灾害的设施按照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结果，确定抗震设防标准。

救援通道：燕赵路、商贸街及镇区内主次干路作为震后抗震抢险救灾干道。

疏散场所设置：主要利用公园绿地、广场、学校操场和其它空地作为避震疏散场所。优化应急避难疏散场所布局。避震疏散

场所应根据疏散人口的数量规划，与绿地、广场、学校操场等综合考虑。

### **第 118 条 完善镇区人防系统**

实行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方针，坚持人防工程建设与人口发展相协调，与城市建设相结合，以人员掩蔽工程为主、医疗救护和专业队工程为辅、配套工程为补充，加强单建人防工程建设，依法依规推进防空地下室建设。

## **第十一节 合理开发利用地下空间**

### **第 119 条 划分地下空间分区管控**

适建区指适合地下空间建设的区域，包括新建设区域、规划更新改造区域、小型绿地广场、道路等。在适建区内，地下空间资源可开发利用，但需要论证开发的区域，包括地面已建底层区域、小型景观绿地等。

限建区具有一定的限制条件，浅层地下空间资源不可开发利用，次浅层地下空间资源可开发利用的区域。在限建区内，需要满足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无法避让的重大基础设施、线性基础设施等建设，如地下市政管线、雨水调蓄池等特殊地下工程设施。

禁建区指禁止进行地下空间开发的区域，包括生态敏感区、重要文物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在禁建区内，任何地下空间开发活动都是禁止的，以保护生态环境和文化遗产。

## **第 120 条 科学布局地下空间利用**

结合不同区域地质情况,加强城市重点功能区浅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地下浅层(0至-15米),以地下公共活动、地下公共服务、地下停车、地下市政管线、人防等功能为主,次浅层、次深层、深层地下空间以保护和资源预留为主,不进行大规模地下空间利用。

## **第十二节 “四线”管控**

### **第 121 条 划定城市控制线**

城市绿线。将镇区公园绿地、广场划为城市绿线范围。

城市黄线。将污水处理厂等市政基础设施划入城市黄线范围。

### **第 122 条 加强城市控制线管控**

城市绿线、黄线一经划定,不得擅自调整,范围内各项建设活动应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办法实施管控。

# 第十一章 规划传导和实施保障

坚持党中央统一领导，健全规划实施保障机制。完善规划管控体系，建立全域、全要素的规划实施传导机制，提出对下位规划的指引；衔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近期行动计划；建设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构建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确保一张蓝图干到底。

## 第一节 加强党的领导

### 第 123 条 加强组织领导

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忠诚捍卫“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全过程各领域各环节。

### 第 124 条 明确责任主体

落实政府组织编制和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的主体责任，强化规划严肃性，规划一经批准，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将国土空间规划执行情况作为各级分管及关联部门绩效考核的重要参考，纳入党政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落实各级党委和政府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主体责任。坚持“多规合一”，强化规划严肃性，规划一经批准，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各村庄编制村庄规划。

## 第二节 强化规划传导和用途管制

### 第 125 条 强化对村庄规划传导

为落实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规划目标、规划分区、定位、要素配置等规划内容，通过指标传导、空间管控、重点项目等方式，加强对各村庄的规划指引。将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纳入各级法定规划，制定相应管控措施；加强用途管制，建立“用途引导—用地分类”的分级管控机制。

### 第 126 条 对城镇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的传导

为有效指导详细规划编制，将镇区划定成 1 个编制单元，在重要控制指标、功能布局、要素配置、空间形态等方面提出指导和约束要求，划定镇区“四线”，明确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综合防灾设施布局，加强高度、风貌、城市设计等空间形态控制要求。详细规划须严格按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要求落实并科学优化。

### 第 127 条 加强专项规划衔接

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为依据，有条件可结合实际情况编制各类专项规划，加快开展产业发展、城市设计、公共服务设施、市政设施、消防、地下空间等专项规划。涉及空间利用的某一领域相关专项规划，由相关主管部门组织编制，报本级政府审批。乡镇规划应将约束性指标和引导性要求传导至专项规划，专项规划应与国土空间规划的层级对应，在总体目标和重点管控内容上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保持衔接一致，不得突破约束性要求，经依法

批准后纳入同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叠加到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 **第 128 条 统一国土空间用途管制**

严格依据国土空间规划，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建立全域覆盖、协调统一的用途管制规则，依据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分区和用途，统筹全域、全类型、多层次自然资源要素，制定不同功能空间、不同用途的转换规则，明确转换方向、条件和管理要求，加强地上地下、城镇乡村空间的统一用途管制。科学编制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统筹增量和存量，完善规划实施的时序管控。加强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执行情况评估考核，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实行指令性管理，不得突破。

## **第三节 构建“一张图”监督实施系统**

### **第 129 条 推进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

依托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构建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督系统，为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提供基础平台，以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各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成果等数据为基础，实现各类空间管控边界精准落地并上图入库，形成全镇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 **第 130 条 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网络**

依托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实现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监测评估全过程的信息化管理，为规划制定、实施、管理和决策提供准确、便捷、高效的技术支撑。不断提高规

划应对新形势、新要求的能力，实现国土空间治理水平现代化。

### **第 131 条 推动信息共建共享共用**

统一国土空间规划数据和时空数据标准，建立健全数据采集更新机制，完善数据共享机制，推动信息系统互联互通。提升面向政府部门、行业和社会的国土空间信息服务能力。

## **第四节 实现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

### **第 132 条 强化公众参与部门协同**

搭建全过程、全方位的公众参与平台，建立城市发展重大问题和重大项目规划咨询机制，引导各领域专家和公众在规划编制、决策和实施中发挥作用。保障公众及时获取规划信息并有效传递意见，鼓励和引导社会组织成为代表公众参与规划实施的主体，引导公众积极为城市发展建言。探索建立多方协商、共同缔造的社区治理方式，引导和鼓励居民、企业等参与规划制定、决策和实施。

### **第 133 条 构建规划动态评估和调整机制**

依托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立健全国土空间规划动态监测评估预警和实施监管机制，健全规划实施动态监测、评估、预警、考核和调整机制，建立实时绩效考核制度，将国土空间规划执行情况纳入自然资源执法督察内容。健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长效机制，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定期评估制度，结合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和规划定期评估结果，对国土空间规划进行动态

调整完善。

### **第 134 条 落实规划实施法规体系**

严格落实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监督、评估和动态调整的全过程配套法规、政策文件及实施细则，确保国土空间规划管理全面纳入法制轨道，推进规划目标、底线保障、空间管控的有序实施。

## **第五节 制定近期行动计划**

### **第 135 条 完善道路网络**

实施曲阳县水毁公路恢复重建工程，升级改造乡道；改善村庄交通环境，推进和美乡村建设。

### **第 136 条 推进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

推进实施南水北调左岸防洪工程。

以木道沟、孟良河为重点区域，通过疏浚河道、固定河床、修复水生态等措施，提高防洪除涝能力，加强生态修复、防护林带建设、水系网络化连通和污染综合治理，保障水生态系统可持续发展。

### **第 137 条 增强设施支撑能力**

新建燕赵地表水厂，南水北调以东村庄生活用水均依托新建燕赵地表水厂。加快供水设施及供水管网的建设和改造，逐步取消关停自备井。

实施燕赵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南水北调以东村庄

内污水统一收集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推进一批民生保障项目建设，包括燕赵镇公益性公墓、废旧物资中转站、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学校操场硬化、养老院等，补齐设施短板，提升服务能级。

### **第 138 条 推进项目建设**

推动落地一批重点产业项目，加快推动产业振兴发展。

### **第 139 条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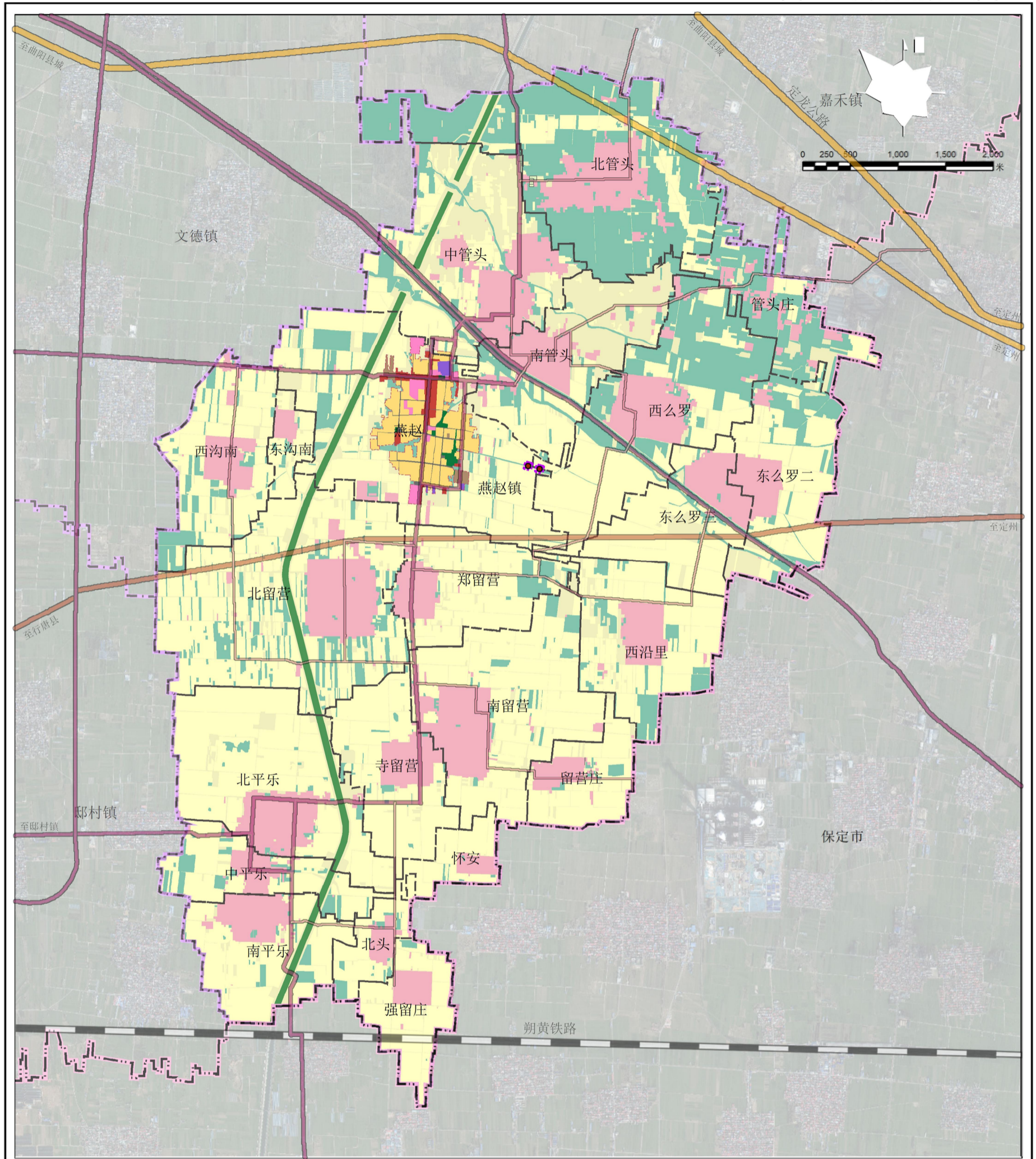
结合上级建设要求，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形成“一户一处景、一村一幅画、一线一风景”的新画卷。

## 附 图

- 1、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 2、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 曲阳县燕赵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生态保护区		物流仓储区		村界
	生态控制区		绿地休闲区		县界
	农田保护区		交通枢纽区		镇界
	居住生活区		村庄建设区		
	综合服务区		一般农业区		
	商业商务区		工业发展区		

曲阳县燕赵镇人民政府 编制  
2025年06月

曲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编制  
河北兴民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 曲阳县燕赵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